

世界人權宣言草案弁言

蓋維尊重人類固有尊嚴及其平等不移之權利，實乃世界上自由正義與和平之基礎；

而人權之忽視及侮蔑，每釀成迫害人類良知之種種暴行，且人類得享言論與信仰自由，得免憂懼與貧困之世界，業經公認為一般人民最高理想之所依歸；

苟不欲人類迫不得已挺而謀反，以抗專橫與壓迫，人權勢須由法律予以保障；

茲鑒於聯合國人民曾在憲章中決心重申其對於基本人權、人格尊嚴與價值，以及男女平等權利之信念，並決心促成大自由中之社會進歩及較善之民生；

復鑒於各會員國業經誓願與聯合國協力促進人權及基本自由之普遍尊重與通行；

更鑒於此種權利自由之共同了解對於是項誓願之履行，至關重大；

並鑒於國際友好關係之增進，實屬切要；

大會晨於此

宣佈本人權宣言，作為所有人民所有國家之共同努力標的，務望所有個人及社會團體，永以本宣言奉為規臬，力求藉由教導與教育激勵對人權與自由之尊重，藉由國家與國際之漸進措施，獲致其普遍有效之承認與遵行，會員國本身之人民及其所轄領土人民，咸遵無二。